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汪松霖
電話：06-2991111#8324
電子信箱：tnsl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512943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294325A00_ATTCH2.pdf、1294325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修正要點業經教育部105年12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146732號函同意備查在案。
- 二、旨述修正要點自106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，請務必向所屬學生及家長妥為宣導，以維其權益。
- 三、學校如有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亦請併同轉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體育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(含附件)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

